

家庭经济困难证明

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并中山大学新华学院：

_____是_____省_____市（县）_____（村民委员会或居民委员会）人，_____年考入中山大学新华学院，其家庭因（以下填写申请人家庭经济困难原因）_____

_____, 无力支持其完成学业，拟申请助学贷款。

特此证明。

经办人：

村民（或居民）委员会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

上述情况属实。

经办人：

街道办事处、镇或以上人民政府（民政部门）

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